

证券代码：300462

证券简称：华铭智能

公告编号：2016-003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2015-045），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名智能；股票代码：300462）已于 2016 年 1 月 7 日（周四）上午开市起停牌。其后，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001）。

经确认，拟筹划事项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此即日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鉴于上述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铭智能；股票代码：300462）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承诺争取于停牌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2 月 21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

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如有）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铭智能终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01 月 21 日